

公司代码：600051

公司简称：宁波联合

宁波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报告期不进行利润分配或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宁波联合	600051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董庆慈	汤子俊
电话	0574-86221609	0574-86221609
办公地址	宁波开发区东海路1号联合大厦	宁波开发区东海路1号联合大厦
电子信箱	dqc@nug.com.cn	tangzj@nug.com.cn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7,932,208,282.80	7,949,547,509.77	-0.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917,235,666.49	2,659,986,366.82	9.67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8,344,889.95	554,194,328.19	2.55
营业收入	2,049,325,007.70	1,663,712,173.54	23.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1,617,595.53	72,649,821.22	328.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19,981,188.16	15,412,370.26	1,976.1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12	3.01	增加8.11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02	0.234	328.2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02	0.234	328.21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4,574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浙江荣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08	90,417,600	0	质押	60,000,000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71	5,325,772	0	未知	
ACADIAN 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ACADIAN 中国 A 股股票主基金(交易所)	其他	0.70	2,173,464	0	未知	
王维和	境内自然人	0.55	1,709,461	0	未知	
杨丘琳	其他	0.38	1,185,690	0	未知	
黄佩玲	其他	0.38	1,181,560	0	未知	
林穗贤	其他	0.34	1,044,300	0	未知	
戴晓峻	境内自然人	0.33	1,031,147	0	未知	
董庆慈	境内自然人	0.33	1,023,800	0	未知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33	1,011,400	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浙江荣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王维和、戴晓峻、董庆慈之间无关联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以及他们与前述股东之间是否有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优先股股东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本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 204,933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23.2%；营业利润 38,971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646.0%；利润总额 38,657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564.3%；同比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房地产业务实现销售收入增加，而全资子公司宁波梁祝文化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所开发的逸家园二期商品房的续交付是主要成因。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1,162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328.9%，也源于之该公司上述商品房的续交付。

1、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务

本报告期，全资子公司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热电有限责任公司完成发电量 13,748 万度，比上年同期减少 10.2%；完成售电量 12,675 万度，比上年同期减少 10.8%；完成售热量 72 万吨，比上年同期减少 19.1%；实现营业收入 22,633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20.2%；净利润 2,164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39.6%。受新冠疫情影响，供应区域内的工业用户因其产能下滑而导致电、热需求减少，是上述经济指标同比减少的主因。报告期内，该公司积极应对新冠疫情冲击，全面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在此基础上，以“安全生产”为抓手，不断做好日常生产运行的精细动态管理，充分发挥设备效能，落实损耗分析控制；持续开展市场、用户的动态跟踪，落实经营形势预判和营销策略调整，在维持运行平稳的同时，抓好自身建设，有序推进技改和两网优化项目的实施，进一步提升产能、提高运行效率；继续做好规范化运作管理，严格执行内部控制和预算管理，防范管理风险；加快人才建设，增强内生动能，继续推进电力业务板块的成型和发展，进而打造新的业绩增长点。

2、房地产业务

本报告期，公司房地产业务实现销售收入 10.44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32.7%，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全资子公司宁波梁祝文化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所开发的逸家园二期的续交付。报告期内施工总建筑面积 36 万平方米。具体经营情况如下：

(1) 子公司温州银联投资置业有限公司、子公司温州银和房地产有限公司和子公司温州和晟文旅投资有限公司按计划有序推进各项目的工程建设。报告期内，该等公司积极做好天和家园一期、天和家园二期和瑞和家园（住宅及住宅底商）的尾房去化工作；做好银和望府的工程建设和竣工交付的准备工作；做好银和新天和家园一期、二期的工程建设和商品房预售工作；做好马站镇雾城半山半岛旅游综合体一期、二期和三期各项目的工程建设工作。截至本报告期末：子公司温州银联投资置业有限公司天和家园一期签约面积 17.60 万平方米（累计可销售面积 17.77 万平方米）；天和家园二期签约面积 6.40 万平方米（累计可销售面积 7.53 万平方米）；瑞和家园（住宅及住宅底商）签约面积 11.40 万平方米（累计可销售面积 11.46 万平方米）；瑞和家园（商业）签约面积 0.40 万平方米（累计可销售面积 1.64 万平方米）。子公司温州银和房地产有限公司银和望府已完成各项验收和竣工备案，签约面积 7.26 万平方米（累计可销售面积 7.89 万平方米）；银和新天和家园一期的主体工程墙面砌体全部完成并逐步进入内外墙体粉刷及电梯安装施工，签约面积 7.52 万平方米（累计可销售面积 7.71 万平方米）；银和新天和家园二期工程建设进展顺利，其主体工程结项和墙面砌体全部完成并逐步进入墙面粉刷等内装施工，签约面积 4.39 万平方米（累计可销售面积 5.60 万平方米）。子公司温州和晟文旅投资有限公司的马站镇雾城半山半岛旅游综合体一期、二期和三期一标段的项目工程建设进展顺利。其中：一期项目的度假公馆局部完成门窗、楼梯挡墙和景观绿化施工；二期项目的酒店主体结构全部结项并进入砌墙和内外墙粉刷等内装施工；三期一标段项目局部完成基础施工并进入主体结构施工。

(2) 全资子公司嵊泗远东长滩旅游开发有限公司继续做好天悦湾滨海度假村 A 区的尾房销售工作，其拟开发地块待政府相关部门批准规划方案后及时进入开发进程。截至本报告期末，天悦湾滨海度假村 A 区住宅签约面积 3.39 万平方米（累计可销售面积 3.84 万平方米）；商业街出租面积 0.48 万平方米（累计可出租面积 0.48 万平方米）。

(3) 全资子公司宁波梁祝文化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做好逸家园一期住宅的尾房销售工作。截至本报告期末，项目签约面积 6.30 万平方米（累计可销售面积 6.36 万平方米）；做好逸家园二期住宅的续交付和尾房销售工作，截至本报告期末，签约面积 8.46 万平方米（累计可销售面积 8.81 万平方米）。

(4) 全资子公司宁波联合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位于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联合区域的存量土地开发的前期工作仍努力推进之中，存量房产的租售工作继续推进。

3、批发业务

本报告期，子公司宁波联合集团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完成出口额 8,716 万美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24.5%，主要系新冠疫情致出口量减少；进口额 7,604 万美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35.1%，主要

系煤炭进口量增加所致。报告期内，子公司宁波联合集团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多管齐下、多措并举，努力减少新冠疫情对本业务的不利影响，致使该公司本报告期的进出口总额与上年同期相比其降幅仅为 5.0%。受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提供该特定商品的其他方的价款后的净额确定收入的出口业务其比重的上升和出口业务量的下降之共同影响，致使该公司本报告期的营业收入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幅为 41.3%。

4、服务业务

本报告期，公司服务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3,689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43.1%。新冠疫情导致旅游、住宿、餐饮、会务及婚礼的客源锐减，是本报告期本业务收入减少的主因。公司积极做好新冠疫情防控工作，积极落实应对措施，与此同时，努力开展生产自救。通过加强成本控制、优化从业人员结构、开展各类技能培训，提升服务水平；加大营销力度和拓宽营销渠道，线上引流、线下设摊，丰富经营品种、提高餐饮点单率；加强内部管理，提升管理效率等措施，尽可能降低新冠疫情对本业务的影响。得益于国家支持新冠疫情防控有关税收优惠政策的实施和公司自身降本增效的努力，本报告期本业务营业利润的降幅为 39.5%，小于营业收入的降幅。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执行财政部新收入准则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的要求，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准则，相应变更了公司的“收入”会计政策，同时新增了“合同资产”、“合同负债”和“合同成本”三项会计政策。变化的详情及其对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的报表项目和期初数产生的影响请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47、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之“（3）、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宁波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李水荣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0 年 8 月 21 日